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同业存单发行计划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同业存单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经中国人民银行备案，本行拟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同业存单，具体发行计划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 BANK OF HANGZHOU CO., 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93020.04 万元

本行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46 号

邮政编码: 310003

网址: www.hzbank.com.cn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外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发行金融债券;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从事银行卡业务;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从事衍生产品交易业务; 提供保管箱服务; 外汇存款, 外汇贷款, 外汇汇款, 外币兑换, 国际结算, 同业外汇拆借, 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 结汇、售汇, 资信调查、咨询、鉴证业务; 开办个人理财业务; 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 以及从事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历史沿革

发行人前身为杭州城市合作银行，系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筹建杭州城市合作银行的批复》（银复[1996]146号）《杭州城市合作银行发起人协议书》《关于杭州城市合作银行开业的批复》（银复[1996]306号）等文件，在城市信用合作社的基础上，由城市企业、居民和地方财政投资入股组成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发行人于1998年5月更名为“杭州市商业银行”，于2005年11月将名称规范登记为“杭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6月经原中国银监会批准，发行人名称变更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设立时注册资本为30,074.1万元，经1999年、2000年、2001年、2003年、2005年、2006年、2009年七次增资扩股后，发行人注册资本增至167,141.6万元，2014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注册资本变更为2,005,699,200元，2015年发行人第八次增资扩股后注册资本为2,355,699,200元。2016年10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058号）核准，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175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2,617,449,200元。2017年6月，发行人实施完成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注册资本变更为3,664,428,880元；2018年7月，发行人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注册资本变更为5,130,200,432元；2020年4月，发行人增资扩股后注册资本变更为5,930,200,432元。

(三) 股本结构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 10 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923,238,400	15.57	-	/	-	境外法人
杭州市财政局	703,215,229	11.86	116,116,000	/	-	国家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0,213,537	11.81	387,967,000	质押	12,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8,122,361	6.88	-	/	-	国有法人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271,875,206	4.58	-	/	-	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70,638,699	4.56	-	/	-	国有法人
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77,906,012	3.00	177,906,012	/	-	国有法人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75,900,030	2.97	-	/	-	国有法人

杭州河合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52,880,000	2.58	-	/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18,010,988	1.99	118,010,988	/	-	国有法 人

注：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杭州市财政局的一致行动人；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及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均受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四）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

根据2021年三季度披露，截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资产总额13,300.3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3.75%；总负债12,421.8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4.13%。支持实体经济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客户贷款总额5,634.62亿元，较年初增长16.50%；存款稳定增长，客户存款总额7,808.99亿元，较年初增长11.87%。

发行人资产质量良好，不良贷款率为0.9%，较上年末下降0.17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为559.42%，较上年末提高89.88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13.87%，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8.51%，满足监管要求；拨贷比5.05%，较年初提升0.03个百分点。

2021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23.77亿元，同比增长19.97%；实现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166.40亿元，同比增长19.80%；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70.36亿元，同比增长26.16%。

2020年四季度至2021年三季度，本行宏观审慎评估体系评级均为B。

（五）发行人财务状况

近年来,发行人各项业务发展稳健,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 (9月)	2020年	2019年
资产项	1	总资产	13300.27	11707.73	10249.78
	2	各项贷款余额	5603.81	4814.13	4135.18
负债项	3	总负债	12427.64	10900.38	9624.32
	4	各项存款余额	7792.99	6965.50	6126.18
	5	同业存放	638.88	761.57	588.84
		其中:结算性 同业存款	0.12	0.02	0.02
	6	同业拆入	213.99	247.49	196.35
	7	卖出回购	438.10	267.91	375.21
	8	同业借款	0.00	0.00	0.00
	9	同业代付(委托)	35.68	8.60	5.72
盈利能力	10	营业收入	217.80	245.16	214.89
	11	利润总额	75.38	78.44	73.43
	12	净利润	65.92	69.89	66.02
	13	净息差	1.81%	1.91%	1.86%
	14	资产利润率	0.70%	0.64%	0.68%
	15	成本收入比	25.25%	26.31%	28.64%
资产质量	16	流动性比率	59.50%	51.74%	46.12%
	17	资本充足率	13.68%	14.28%	13.38%
	18	拨备覆盖率	559.42%	469.54%	316.71%
	19	不良贷款率	0.91%	1.08%	1.34%

注:口径参照1104报表,其中同业代付(委托)参照G24报表

(六) 风险管理

1. 加强信用风险“降旧控新”,实现了资产质量持续稳定向好。一是不断优化客群和资产结构,持续发挥风险偏好、年度风险政策、授信政策对全行信贷资源配置的导向和约束作用,加强组合限额管理和动态监控、评估,严控高风险领域和客群信贷投放,持续推进存量业务结构调整。二是不断夯实风险基础管理。推进全口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并取得阶段性进展;完善大额

授信业务全流程风险管控，开展大额客户风险排查，“一户一策”落实整改；加强房地产业务融资管控，开展资金流向排查；强化大零售风险管理等。三是持续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实施大额风险资产项目制和小额风险资产标准化清收模式，清收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2. 继续深化市场和流动性风险管理。一是积极推进市场风险系统建设项目，持续完善市场风险制度体系，加强重点业务的专项评估，有效应对利率、汇率波动。二是加强日常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测，近年来各项流动性指标均在合理范围内。继续牵头发挥省内流动性互助机制作用，为省内城商行强化流动性管理作出贡献。

3. 不断提升风险管理的信息化、系统化水平。一是主动适应并积极借助金融科技的快速发展，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手段，开发数理模型进行客户风险的识别、计量和监测，建立覆盖全部客户的内部评级模型或客户行为评分模型，运用于客户准入、贷款审批、贷后管理等环节，有效支撑了风险管理前移，同时优化了客户服务流程，提升了客户体验；二是优化完善风险管理数据分析平台，推进预警、贷后、检查等管理系统的迭代更新和持续完善，有效提高风险管理效率。

4. 加强风险管理专业队伍建设。一是推进风险管理相关岗位的“三化”（标准化、体系化、模板化）塑形推广，完成风险条线知识图谱梳理。二是进一步充实总行和分支机构风险管理专业力量，推进落实授信审查岗“三年倍增”和专职审批人“五年倍增”计划。

(七) 公司治理状况

2016年10月27日，发行人在上交所挂牌上市，成为浙江省首家在上海证交所主板上市的法人金融机构。上市后发行人对照《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和境内上市银行标准，着力推进股权结构优化和公司治理能力提升。

1. 不断优化股权结构。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先后通过引进境外战略投资者（澳洲联邦银行）、发行上市和定向增发等，构建了包括中央和地方国有资本、境外资本、民营资本、专业机构投资者以及社会公众资本在内的多元股权结构。截至2021年9月，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比例稳定在65%左右，其中前三大股东分别持股15.57%（澳洲联邦银行）、11.86%（杭州市财政局）、11.81%（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呈现“小集中、大分散”的特点，整体保持相对稳定。

2. 完善运行机制。一是多次修订完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规范各治理主体的职责权限与分工，提升公司治理的合规性，促进决策、监督、执行等不同职能机构之间的相互协作与制衡。二是制订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投资者管理管理、股权管理等配套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三是作为杭州市首家职业经理人试点单位，顺利完成高级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选聘工作并制定相配套的市场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3. 着力建设尽职高效的董事会。一是目前发行人共有13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5名），在宏观经济、银行管理、财务会计等领域具备丰富从业经验，合理的人员结构带来了互补的知识融

合，董事会的决策能力明显提升。二是专注于在战略引领、风险控制、激励约束等核心职能方面积极有为，发挥较大作用。三是不断完善并细化各专业委员会的年度工作计划，增强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的计划性；建立专业委员会联系人制度，确保信息透明、畅通；推动各专业委员会主动加强对全行的了解与指导。

4. 探索党建工作和公司治理的有机融合。根据中央关于在深化国企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和加强党的建设相关要求，发行人已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在章程中增补了党建工作相关内容，明确了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并认真落实“党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调整完善相关的议事规则，坚持重大问题先经党委会讨论。与此同时，组织全行积极开展“党建+业务”、“党建+双基”、“银政银企 党建共建”和“党建进社区”等活动，把党建工作和具体的经营管理工作有机结合起来。

二、发行人评级信息

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体信用等级：AAA

评级展望：稳定

三、发行总结和发行计划

本年度本行同业存单发行额度为2400亿元。

2021年，本行加强对金融市场运行的研究和评判，并结合自身资产负债结构的配置，合理把握同业存单发行节奏和发行期限安排。通过上门拜访、电话营销、交叉营销等方式，加强同业存单投资客户的营销和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同业存单发行计

划。

截至2021年9月30日，本行共发行同业存单180期，累计发行金额2166.8亿元，同业存单业务余额1569亿元，其中发行1个月期同业存单254.6亿元，3个月期同业存单785.7亿元，6个月期同业存单33.3亿元，9个月期同业存单15亿元，1年期同业存单1078.2亿元。

本行将在当年发行备案额度内，按照《同业存单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根据市场情况和本行经营需要决定具体发行期数和发行量。

如遇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本行保留对本年度同业存单发行计划进行调整的权利。

四、发行安排

(一) 发行方式

同业存单的发行方式分为公开发行为和定向发行。其中，公开发行为包括招标发行和报价发行。招标发行可采用价格招标与数量招标的形式。

(二) 发行系统

本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通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以下简称同业拆借中心)货币及债务工具发行系统进行。各投资人在发行系统规定的各自用户终端投标或认购。

(三)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同业拆借中心发送给其的经本发行人确认的缴款信息，为投资人办理同业存单的登记托管手续。

五、发行要素公告

各期同业存单的发行要素公告由同业拆借中心发行系统传输至中国货币网进行披露，并由同业拆借中心传输至上海清算所，同时在后者网站披露。披露内容应包括各期同业存单的具体发行要素和发行约束条件。

六、应急措施

如在发行过程中，发生由于技术性或其他不可抗力产生的发行系统故障，投资人可向同业拆借中心申请进行应急投标或申购等应急服务。投资人可从中国货币网下载应急申购申请书等应急表单，填写完成加盖公章(或预留印鉴)后，传真至同业拆借中心。

七、缴款信息

投资人应根据本发行人在发行系统发出的缴款通知书载明的金额与日期将款项支付至以下账户：

收款账户名称：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3301020460000987421

汇入行名称：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营运中心

支付系统清算行号：313331000740

八、信息披露

本年度同业存单的发行计划及各期同业存单的发行要素公告、发行情况公告等信息通过中国货币(<http://www.chinamoney.com.cn/>) 进行披露。

九、发行规则

本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遵照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银行间同业存单发行交易规则执行。

